

王安石是北宋著名的政治家,当然也是著名的文学家和诗人,可我们只知道他在政治变革上的拗劲,很少知道他在赏景审美上的细腻。

王安石于神宗熙宁九年(1076)二次罢相后,直到哲宗元祐元年(1086)因病逝世,在金陵郊外的半山园居住长达十年。这期间他写了大量的景物诗,比较著名的有《书湖阴先生壁》《北坡杏花》《北山》《半山春晚即事》等。

“细数落花因坐久,缓寻芳草得归迟。”(《北山》)在一个春天,王安石到北山游玩,被落花绊住了腿,玩了很晚才归。隐居北山的王荆公,一改从政时的步履。人生由激进转入缓步,世界也由朝堂变为自然。仿佛他亏欠自然太多,所以一旦回归,便忘我般地沉醉。

春风取花去,酬我以清阴。

翳翳披路静,交交园屋深。

(《半山春晚即事》)

荆公喜欢写晚春,这是值得品味的季节,刚刚百花过后,季节也有了阅历。这首诗一开头便抓人眼球,拟人超精彩。春风把花都取走了,可是却酬谢人以清阴。陂塘与园屋是荆公诗里的主角,镜头磨不开的,不知不觉就对准了,来个特写。陂路“翳翳”,园屋“交交”,都是树木深密交叉覆盖的样子。叠词,叠的是清阴,叠的也是环境的静和深,荆公喜欢这样的深静。

下面重点看这首《岁晚》:  
月映林塘澹,风含笑语凉。  
俯窥怜绿净,小立伫幽香。  
携幼寻新的,扶衰坐野航。  
延缘久未已,岁晚惜流光。

越是到了岁晚,美景也就越值得珍惜。岁晚指季节的岁晚,也指人生的岁晚。

有人在感伤中去珍惜,荆公在审美中去珍惜,在乐境中去珍惜。

“月映林塘澹”,美又来邀赏了,荆公自然会秉烛夜赏,要让暮年的时光在美的加持中芬芳。又是陂塘,自然他的园屋在塘边,朝朝暮暮对着,今天因为月光的映照,塘显得更为澹静。景好,人的心情也不差,“笑语”是个透露。而妙就妙在是“天含笑语”,而且还“凉”。笑语自然是温的,可天气凉了,把含在里面的笑语也带凉了,荆公也是“语不惊人死不休”。

美啊,引无数诗人竞折腰。荆公的姿态也是刷眼球的,他俯下了身子,干嘛,看林塘的秋水,越看越爱那绿净。他自然看到了水中的月和影,而且看得很分明,不然也就显不出绿和净了。荆公有个癖好,就是喜欢看水中影,你看他这句“秋水写明河,迢迢莲花底”,秋水映着天河,他不说映,而说是秋水写的,秋水是一张纸,把天河写在上面了,关键这秋水中还有莲花,那天河就被写在

S

月光城 随笔

## 岁晚惜流光

仇媛媛

莲花底下了。于是他又给世人一个俯窥的姿态,疑是水中别有天,疑是花底别有天。

接下来是伫立,换姿势了,要好好地去看幽香。从下文看,有莲的香,当然不是莲花,眼下不是莲花的季节,已是莲子的季节了,这里有莲的茎叶的香,可能还有菊的呼吸的香。荆公感受的都是细腻之美,是不用心,一疏忽,就把握不住的美。别人没感觉到什么,可他早已被深深陶醉,想起一句哲人的话:“若无审美,一切都与你无关。”

我们大概能看出,隐居期间荆公最爱赏的是暮春时节,是初夏时节,是清秋时节,是越来越往后的时节,是跟他的经历和生命相配合的时节。

雅兴继续高涨,荆公要携幼童坐小船,去寻那刚刚长成的莲子了,“扶衰”是指扶着衰老的自己,看来坐小船夜游的有二三个人。这里称小船叫“野航”,这是杜甫的叫法,“野航恰受二三人”。记得那次也是一个月夜,杜甫从流花溪南邻那用过晚餐归来,当时月色明净。借了杜甫的诗句,等于让杜甫的诗境照进来了。

荆公他们在林塘里游赏很久,莲子也就成了“怜子”,越是岁晚,越珍爱流光。对美不忍辜负,就像当年他在翰林院值夜班的时候,竟然对

着月色不忍心睡眠,他就在那看,月影是怎么一步一步上了栏杆的。

哲人言,生命就是一个对美顺从的过程。荆公之前顺从过谁?皇命、祖宗之法,可畏的人言,他都没有顺从过,唯有顺从了自然,顺从了美。

罢相后的荆公,不能说不孤寂。但读他的诗,看不到什么感伤和空寞,他太会安排生命了,也知道用什么去填充。他也没有标榜我要旷达,却是每一分每一秒,都活出了生命的高颜值。

自古擅写景的诗人很多,但在赏景的细腻度上,都比不上荆公。他的细腻,不是细碎,而是在你感觉不到的地方,或是表达不到的地方,他一语惊人。

如果说选一个诗人为邻,估计很少有人选荆公。我们只看到他在政治那一头的深入,没能看到他在自然这一头的深入;只想当然他性格的执拗,生活的邈邈,没想当然他作为一个诗人的情趣和审美的眼光。世人窄化了荆公,于是也就感觉不到他的可爱。

如果从古今只选一个诗人为邻,我倒很愿意与荆公为邻,跟着他看风景,跟着他以平稳悦美的心情,“岁晚惜流光”。

认真地跟着荆公审美。若无审美,何以对抗生活的粗疏;若无审美,何以对抗流光的无情?

没有人比我更了解大牙了,他和我是多年的朋友。

恢复高考那阵子,大牙刚好处从农村回来,脚上的泥还没来得及搓去,就躲在小屋里复习,那一年高考录取分数好像是二百几十分,我记不清了,反正大牙考上了,他报的是历史系。

大牙报考历史系是受他父亲的影响,他父亲曾经是一位历史学家,研究清史的,出过两本书,很有名气。后来,给“专政”了,说他借古喻今,含沙射影地攻击伟大的社会主义制度。他的书被划了许多杠杠,当然,那些杠杠不是连贯着画的,上面说这是他们反革命分子的惯用伎俩,把暗枪藏在诸多文字之中,貌似做学问,实则别有用心,足见其阴险毒辣。

大牙的母亲也积极行动起来,在红色海洋中把自己浸染一番,她恨恨地指着一把已显老旧的藤椅说:“这就是程梦之生产毒草的窝!”藤椅,坐上去吱吱呀呀响,一副得意的样子,让人听了就来气。大牙的母亲是大牙父亲的学生,两人相差有八九岁,她当然需要一个前途,大牙被放在父亲这里,她母亲独自回娘家去住了。

基于这些原因,大牙的父亲对大牙学历史比较反感,那天大牙拿着录取通知书跑回家来报喜的时候,他父亲的眉头就皱得很紧,他没表现出过分的高兴,反而轻轻地叹了一口气。

大牙理解。

大牙的父亲用那只没残的手把录取通知书递给大牙,他自言自语地说:“这也是历史吧。”

大牙没敢说话,怕勾起他的伤心。

大牙的父亲右手手指是被人用藤椅压断的,到医院去接,没遇到好医生,从此,手指不能打弯,和写字彻底绝了缘,他心里曾自嘲地想:梦之失手,焉知祸福。检讨交待一类的事没有了,轻松之中又生出些许空落。

这是旧话,不提也罢。

大牙考上大学的时候,他的家境已经好转,大牙的父亲闲在家中无事,就要些花草来弄弄,书是不翻不看了,虽然他的一批线装书已经大部分发还,那些书就在他的屋内堆着,没有上架,大牙的父亲似乎把它们给忘了。大牙倒时常去他父亲的房中搬出一些来读,他发现书中夹批的那些小纸条偶尔还可以翻到,字都写得密密麻麻的。

大牙的父亲说:“能把个中学生教好就行,平平安安过一辈子比什么都强。”

大牙没出声。

这样的话在父亲那里不知说过了多少遍,但,大牙没有出声。大牙考上的是所师范学校,毕业后的正规去向是教书。大牙不想教书,并不是他看不起这一行,大牙读过父亲的那两本书,对清史中的一些问题也有了一些自己的观点,他曾和他父亲的好友他现在的系主任交谈过几次。系主任想带他做研究生,系主任说:“有些事情并不是什么人都可以做的,能做还要放弃那实在太可惜。”

大牙觉得很对。

要毕业了,大牙讷讷地把想法和他父亲说了,没想到父亲大发了一阵脾气,大牙是从没看父亲动过这样大肝火的,怕他伤了身体,只

C

月光城 小说

## 程氏父子

于德北

好委屈地把话搁下了。他的系主任也为这事特意往他家跑了几趟,最后一次,大牙的父亲脸色变得很不好看,送老友出门的时候,重重地扔下了一句话:“老余,我就剩这么一个儿子了,你让我安安生生的活几年。”

这些话给大牙在自己的房间里听到,他心头热辣辣地不是滋味。

大牙到四十五中教书去了,上上下下对他的反映非常不错。

大牙去找余伯伯说要把自己的一些研究转入地下,余伯伯说:“你就当是我的业余学生吧。”话像开玩笑,但口气十分郑重。大牙成了“地下工作者”,父亲在身边时,他的教案、学生作业本、教科书摆了一桌子,父亲不在身边呢,他就掏出自己的那些看法,也在小纸条上密密麻麻地记满。

大牙捉住了许多时间。

大牙平生第一篇论文的题目就是《就清史若干问题与程梦之先生商榷》,这篇论文很得余教授的赏识,推荐到一家比较著名的史学杂志上发表了。大牙以自己的刻苦和勤奋换来了他应有的收成,他的名气渐渐地大起来。

几年过去了,大牙成为一名青年历史学者,但他在父亲面前没有一点显露,一些单位要调他,他都婉言谢绝了,许多人为他感到可惜。大牙父亲的头发又白了几许,身体大不比从前,他除了养那些花,还时常出去走走,大牙很想成个家,找一个贤

惠妻子来照顾他。

余伯伯说:“你爸这些年不易啊!”

大牙不知自己为什么也叹了一口气,他觉得有点对不起父亲。

余伯伯说:“你要多关心他。”

大牙说:“嗯。”

冬天来了,他父亲就极少出门,整日整日地坐在屋里,要么吸烟,要么咳嗽,要么就看窗外的雪花,他依旧坐在自己的旧藤椅里,旧藤椅一天到晚吱吱呀呀,不知疲倦一般。大牙要买一把新的藤椅给父亲,父亲不许,还亲自把藤椅坏的地方用塑料绳缠起来。

大牙没注意父亲有什么变化。

只是那一天,大牙有事回来晚了,他踏着雪花急急地往家里赶,到楼下时,他习惯性地向楼上看看,整个三楼只有他家没亮灯,他有些毛了,用最快的速度跑上楼,跑进父亲的房间。灯亮了,父亲靠在藤椅上睡着了,他睡得很香,微微地还打出一些鼾声。

大牙发现,多年不曾出现的笔墨纸砚又铺排在父亲的书桌上了,他有些惊讶。

桌上散落的是两篇手稿和一些从图书馆弄来的大牙作品的复印件——《和〈就清史若干问题与程梦之先生商榷〉的商榷》《关于程子清同志若干清史问题的置疑》。程子清是大牙的名字。手稿上的字是用左手写的,很大很笨但也很工整,大牙看父亲手中的老花镜在藤椅的一侧悠悠垂悬,眼睛早已润湿了一大片。